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董事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陈静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谨此欢迎陈静女士加入第二届董事会。陈静女士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陈静女士的简历及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陈静女士为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后委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郑月明先生、陈静女士、赵海力先生、何明阳先生、刘光

超先生，郑月明先生为主任委员（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组成不变。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1 日